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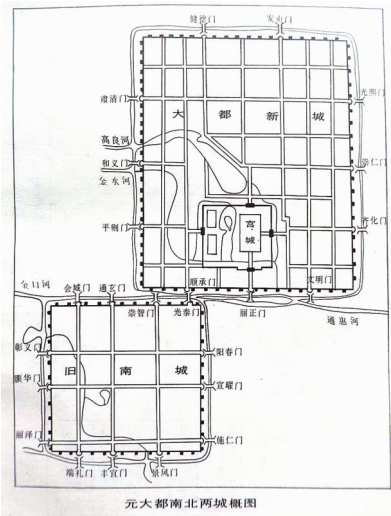
元大都：各民族文化融合之都

□ 王 岗

历史上，不少朝代在北京建有都城，其中，元朝在这里建造的大都城，是中国统一王朝第一次在北京定都。元大都由元代科学家刘秉忠规划建设，自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四年（1267年）至元顺帝至正二十八年（1368年）为元代京师。其城址位于今北京市市区，北至元大都土城遗址，南至长安街，东西至二环路。元大都城街道的布局，奠定了今日北京城市的基本格局。元朝是由蒙古族这个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元大都的规划建设融合了中原地区的农耕文化与北方草原的游牧文化，是各民族相互融合、各民族文化互动共生的生动体现。因此，元大都的建造，在中国古代建筑史和文化史上都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元大都整体格局体现出鲜明的农耕文化特色。元世祖忽必烈在取得皇权之后，就着手在中原地区建立一座都城，来取代蒙古国原来的都城和林。他在经过反复思考后，决定在金中都旧城的东北面建造一座新的都城。这座都城，是一座平地而起的都城，为此，他在选定以金朝旧行宫大安宫作为皇城中心之外，又在皇城北面设定了一个基准点，作为整个都城的中心，这个基准点被称为“中心台”。这座通过设置基准点来建造的都城，在中国古代的历史上是第一次，在世界都城建造史上也是极为罕见的。

正是在以这个基准点为坐标的情况下，一座南北略长于东西的长方形都城建造起来。据《元史·地理志》记载，“京城右拥太行，左抱海陵，枕庸庸，奠朔方。城方六十里”。而在这座新建的都城里，作为元世祖忽必烈最重要谋臣的刘秉忠，进行了精心的规划。而他规划的主要依据，就是《周礼·考工记》中的都城理想模式，即“匠人营国，方九里，旁三门，国中九经九纬，经涂九轨，左祖右社，面朝后市”。刘秉忠在建造大都城时，基本上遵循了这个规划的原则，把太庙（即祖）设计在了皇城左边的齐化门（今朝阳门）内路北，而把社稷坛（即社）设计在了皇城右边的



元大都南北两城图

平则门（今阜成门）内路北。这种规划布局充分体现了中国古代农耕文化的特色。与此同时，刘秉忠又从都城正南门丽正门（今天安门的位置）向北一直到中心台，设计了一条都城的中轴线。在这条中轴线上，坐落着皇宫正殿大明殿及延春阁等主体建筑。再向北延伸，就是坐落在中心台南北两侧的鼓楼和钟楼。鼓楼在南，钟楼在北，鼓楼为阳，钟楼为阴，同样体现了中国古代农耕文化的重要特色。钟鼓楼往北，则没有轴线延伸。同样体现出“八卦”方位在都城建设中产生的巨大影响。我们今天见到的旧鼓楼大街，应该也是元代建造的，特意往西侧偏了一些，则是要避开“坎位”的险地。

元大都皇城布局具有浓郁的游牧文化特色。“逐水草而居”是蒙古民族古老的生存生活方式，喜欢追逐有水草的地方居住生活。这种游牧民族文化和居住习惯，在元大都皇城的建筑布局上也有深刻体现。元世祖忽必烈之所以把皇城设置在金代行宫大宁宫（又称万宁宫等）的基础上，正是因为这里有一大片水域，称太液池（今北海及中海）。元大都皇宫的主体宫殿皆是围绕太液池建造的。当时在太液池东岸，建造有大明宫及延春阁两组宫殿，大明宫是供元朝帝王举行重大活动和居住的场所，而延春

阁则是皇后居住和活动的场所。而在太液池西侧，则建造有皇太子和太子妃居住的东宫。至元成宗时，东宫改称隆福宫。

1307年元成宗死后，元武宗、仁宗兄弟发动宫廷政变，夺得皇权，元武宗即位，封其弟为皇太子，入住隆福宫。而元武宗为其母皇太后在隆福宫北侧又建造了一组宫殿，称兴圣宫。这样，以太液池为中心，东西两侧各建造有两组官殿群，从而形成了帝王与后妃在东侧、皇太子与皇太后在西侧，环绕太液池居住的建筑格局。这种格局，体现出游牧文化中“逐水草而居”的特色。

在元大都的皇城里面，不仅建筑格局，就连官殿内部的物件陈设也充分体现了游牧文化的特色。如在皇宫正殿大明殿里，元朝帝王岁时要举办“大聚会”等各种宴饮活动，故而在这里陈设有供饮酒之用的大玉瓮和木质银裹大漆瓮。大玉瓮今存于北海公园的团城之上，而大漆瓮今已不存。据相关文献记载，大漆瓮高达一丈七尺，可装酒数十石。特别是在酒瓮上用银和雕漆作为工艺来制作，显示出当时皇家用品高超的制造技艺。这种大酒瓮显示的也是游牧文化特色。

另据元人陶宗仪《南村辍耕录》中的记载，在大明殿里，又设置有七宝云龙御榻，是元朝皇帝的宝座，同时又设有皇后的座位。两边又设置有侍宴坐床，作为诸宗王和百官的座位。而在大玉瓮和大漆瓮之外，又设置有雕象酒桌一张，应该是摆放各种食物的地方。这些陈设也带有鲜明的游牧文化特色。

值得一提的是，在元大都皇城之内，设置有多处“马湫室”与“温石浴室”。马湫室是皇宫里面制作马奶酒的地方。蒙古游牧民族在草原上专门发明了一种造酒技艺，即用马奶造酒，称为“马湫”。这种马湫，被蒙古帝王视为十分珍贵的饮料，每当祭祀神灵和祖先的时候，都要用到马湫。而在“大聚会”上，这种马湫也是不可缺少的饮料。而“温石浴室”，顾名思义，应该就是“土

耳其浴”或是“桑拿浴”。这种卫生习惯也不是中原地区原有的农耕文化习俗。

元大都内的其他民族特色文化。在元世祖建造的大都城，农耕文化和游牧文化作为主流文化融合在一起，为这座新都城注入了文化活力。与此同时，各种原来不曾出现的特色民族文化也都汇聚到这里，如远在西部的藏传佛教文化、远在西域的伊斯兰文化等等，都以各种方式汇聚到大都城来，使这里真正成为了一座国际大都会。

1252年至1254年，忽必烈在远征云南途经西藏地区时，就与藏传佛教有了较多的接触。及他定鼎大都城前后，遂将藏传佛教高僧八思巴请到大都，并为八思巴建造了大圣寿万安寺（今妙应寺），又在寺中建造了一座藏式大白塔。妙应寺白塔始建于1271年，建成于1279年，是北京最早的藏传佛教佛塔，也是我国现存年代最早、规模最大的藏式佛塔。

在元朝建立的过程中，大批西域地区的少数民族民众随之进入中原地区，并且来到了大都城，这些人被统称为“色目人”。同时带到这里的，还有长期盛行于西域各地的、独具特色的伊斯兰文化。元朝政府为此专门成立了回回子学和回回司天台，来弘传波斯文字和伊斯兰历法。波斯文字也被政府规定为主要的官方文字之一。后人曾有“元代回回遍天下”的名言，就是描述的伊斯兰文化在大都及各地的传播与融合。

元大都在设计规划和建造过程中，把这些不同源流的特色文化，包括中国古代传统的农耕文化、游牧文化以及域外的伊斯兰文化等有机融为一体。而文化大融合又进一步深化民族融合，推动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形成。



美国汉学家白芝：向世界解读中国文学

□ 李 震

在文化交流日趋活跃也更显迫切的当下，中华文化如何“走出去”，其路径何在，无疑是值得注意的一个问题。就中国文学西传而言，汉学家一直发挥着重要作用。美国汉学家西里尔·白芝（Cyril Birch，1925—2018年）不仅在明清戏曲小说领域有着开拓性研究，也是《牡丹亭》首部英文全译本的译者、第一部综合性中国文学作品选集英译本的主持者，在西方汉学界有着深远的影响。

别开生面编译《中国文学作品选集》。在跨文化交流中，编译文学作品选集是以一种系统性、规模化的方式向各国读者传播文学经典。为了让西方读者得以窥见一个秀丽且厚重的中国文学全景，同时感受跨越时空、风格不一的作家们的独特魅力，白芝开创性地选择编著中国文学作品选集英译本。这部选集涵盖了两千多年来各种中国文学作品，上至《诗经》《楚辞》，下到毛泽东、闻一多的诗词，以及鲁迅、张爱玲的小说，贯穿古今、内容丰富。虽然白芝编选的原则是西方的文坛观，而非传统中国式的、稍显文化“折扣”，但这样的策略却符合西方读者对文学的理解，有利于选集落地生根，因而被誉为“精致且美味的中国盛宴”。此外，白芝在每篇作品前均撰有小序，简要介绍作家生平 and 作品主要内容和思想，并提供了一些文化和历史信息。这种方式对普及中国文学、文化基本知识，进而激发读者兴趣，具有催生之效。

这部选集曾风靡于美国20世纪六七十年代诸多大学，成为中国文学和亚洲文学课程的指定教材，也因此奠定了其权威性和经典地位。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早在1965年作品选集上卷出版之后，便将其列入“中国文学系列译丛”之中，这又加速了其在全球的传播和影响。后世汉学家编纂之中国文学作品选

集，如梅维恒、闵福德、宇文所安等，均受其影响。

别具匠心译介明清通俗文学。1958年，白芝在三家出版社同时推出了他的第一本译著《明代短篇故事选》，其中收录了冯梦龙《喻世明言》中的六篇作品，成为西方系统译介冯梦龙的第一人。出版之后，大受欢迎，第二年便又在另一出版社再版发行。1960年，白芝出版了《中国神话与传说》。在其生动形象的语言演绎之下，女娲补天、后羿射日以及各种民间流传的鬼神传说，跃然纸上，趣味十足。西方读者尤其是儿童，对中国这个神秘而又古老的国度有了全新的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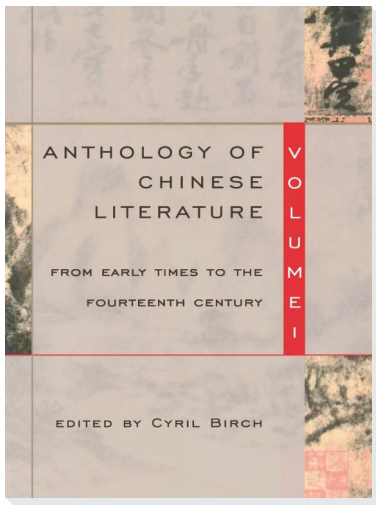
白芝对中国通俗文学海外传播的另一重要贡献是明清戏曲的英译。从1960年到2001年，其先后翻译了诸多中国古典戏曲：《桃花扇》《牡丹亭》《明代精英戏曲选》《娇红记》。《桃花扇》译本是白芝与陈世骧、阿克顿合译之结晶，白芝在翻译中通过序言精准地介绍了南戏与北戏的区别，并通过恰如其分的注释，有效地传递了诸多典故、意象和双关，并凭借富有诗意的文笔再现了诸多唱词。《牡丹亭》译本在西方更受欢迎，白芝在面对异域文化时能够采取“折中方案”，以兼顾文本阅读和舞台演出效果，依据该译本上演的歌剧《牡丹亭》，曾在伦敦、巴黎、罗马等全球多地掀起了一股“牡丹热”，成为“二十世纪最为伟大的文化盛事之一”。2002年，该译本还修订再版，受欢迎程度可见一斑。《明代精英戏曲选》共收录了明代六部经典戏曲（《白兔记》《浣纱记》《蕉帕记》《牡丹亭》《绿牡丹》《燕子笺》）中的经典选段，译文优美、点评独到，因而于1999年再版。

白芝在译介中国通俗文学时十分看重译本形态中的诗体效果与音乐式节

奏，既能跨越中西界限，又能有效处理图文关系，插入精美图片，发挥以图撰文、以图补文的功能，以便西方读者更为直观地体悟东方大国的独特情调。无论是译著封面、标题、序言、注释，还是插图、译文，译者尽可能地兼顾读（文字）、看（插图）和听（声音），这无不透露白芝的别具匠心。

别具特色品评中国文学。白芝的博士论文《〈古今小说〉考》，是西方世界研究冯梦龙“三言”的第一部博士论文，开启了中国古典白话短篇小说研究的新篇章。论文将中国传统的文献考证法贯穿始终，使得中国味浓郁；同时又运用西方现代理论，在比较中促进了“三言”在西方的经典化进程。这种用西方人熟悉的理论阐释中国小说的方法，提升了西方读者的认同感和接受力。在《牡丹亭》《桃花扇》《娇红记》《明代短篇故事选》等戏曲小说译作序言中介绍作者信息、作品艺术特色和主题思想，呈现出中西比较的特色，在译注中又透露着“典故解读、互文阐释”的底色。这种“译—注—评”三位一体的话语策略“学术性”十足，成为其评论中国文学作品的鲜明本色。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白芝秉承世界眼光品评中国文学。他将中国文学置于世界文学场之中，将经典文学作品和作家接通世界，进行平行研究、影响研究。《西游记》宛如东方的《天路历程》，《镜花缘》堪比《格列佛游记》，而徐志摩深受托马斯·哈代的影响，“五四”作家对新的统一文学结构的诉求“也来自西方文学”，这为解读中国文学提供了别样风景。对中国台湾小说的研究更呈现出生态文明意识，甚至将其中的诸多“苦难”形象同西方经典作家亚瑟·米勒、亨利·詹姆斯作品中的人物相比较，大大促进了西方读者对中国文学的深度认知和理解。



白芝《中国文学作品选集》第一卷

白芝因缘际会结缘汉语，进而从事中国文学研究和译介事业，成果丰富、种类多样，几乎每种著译都颇受欢迎，经久不衰。他的著译为西方读者开启了一扇了解中国文学、中华文化的窗口，生动而深刻诠释了何为“融通中外文明的使者”。在其教育和精神涵育之下，美国涌现了一批汉学新秀，比如从事唐诗译注与研究的魏玛莎，从事鲁迅研究的寇志明，从事中国当代小说研究的傅洛特、聂华苓，影响颇广。2017年，为表彰其在中国文学翻译和研究方面的贡献，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以他的名字设立奖学金，以吸引和激励更多美国学生投入到知华友华的文化沟通之中。



热带病是近代欧洲殖民者在热带殖民地面临的主要自然障碍之一。西方医学界“热带病”概念的历史演变，其实具有医学和殖民主义层面的双重特征，不仅反映了近代西方医学发展和完善的历程，也暴露了西方殖民侵略者通过主导定义“热带病”概念来维护其殖民统治的目的。

在现代医学中，热带病主要是指在热带或部分亚热带地区流行的传染病，譬如疟疾、霍乱、锥虫病和黄热病等。现代热带医学主要就是对此类疾病进行研究和诊疗的医学科学。然而，在19世纪80年代之前，西方医学界对“热带病”这一概念的认识却与今天大为不同。

一般认为，英国医生本杰明·莫斯利（Benjamin Moseley）在1787年首先使用了“热带病”（Tropical Diseases）一词。在莫斯利的叙述中，热带病实际上指的是局限于英属西印度群岛地区的疾病。并且，莫斯利所述的热带病不仅包含一些被今人所熟知的主要出现在热带地区的传染病，也包括一些在各个地区都很常见的一般性疾病，如被蚊子、蛇、犬类等动物虫咬引发的疾病，以及肺病、腹痛、咳嗽等。因此，莫斯利的“热带病”概念更准确的定义应是“热带的病”（Diseases in the Tropics）。

在当时的西方医学界看来，所谓的“热带病”与其他地区的一般性疾病没有本质上的区别，其差异是程度上的而非类型上的，其实质是发生在热带地区的疾病，或者说是常见的一般性疾病在热带自然环境影响下的特殊变异。这种“热带病”概念也正是19世纪80年代之前，西方医学界对“热带病”的普遍认识。

莫斯利的“热带病”概念，与19世纪80年代前西方医学界流行的“环境医学”理论密切相关。在19世纪80年代之前，“热带地区”本身被欧洲人视为一个“不健康”和不适宜生存的地理区域。这种观念也塑造了19世纪欧洲列强对非洲等热带大陆的殖民模式。以被称为“白人坟墓”的西非为例，19世纪80年代之前，欧洲殖民者在该地区的年均死亡率在15%以上。因此，在热带殖民活动中更多地使用土著居民，成为欧洲殖民者推进殖民进程、转嫁殖民风险的一种重要的殖民策略和统治模式。

19世纪80年代以降，随着细菌学、寄生虫学、昆虫学等学科的发展，西方医学界研究和认识热带病的方式逐步科学化，诸如血丝虫病、麻风病、疟疾、黄热病和锥虫病等常见热带病的病原和传播媒介陆续被发现，“热带病”概念也由此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1898年，被誉为“热带医学之父”的苏格兰医生万巴德（Patrick Manson）提出，热带病并非指热带地区独有的疾病。热带病也并非指出现在热带地区的所有疾病，像中暑、晒伤等热带自然环境对人体的一般影响，以及其他常见的一般性疾病都不能被定义为热带病。在万巴德看来，热带病应是指由活跃在热带地区的细菌和寄生虫等微生物引起的传染病。因此，根据当时的医学发现，万巴德将热带病分为两大类：细菌性疾病和寄生虫病。

万巴德的“热带病”概念与19世纪80年代之后，细菌学、寄生虫学、昆虫学以及显微镜技术的发展紧密相关。这些学科和技术的发展为热带医学的诞生奠定了理论和物质基础，也促成了“热带病”概念向着更科学的方向转变。随着欧洲人对一系列致命热带病认识的科学化，欧洲殖民者对热带世界的扩张和控制也进一步加深。1878年，欧洲列强控制了67%的热带地区。到一战前，这一比例迅速增加到84%。除此之外，更为科学的“热带病”概念同样成为这一时期欧洲殖民者塑造热带土著居民“野蛮”和“不文明”形象的重要理论工具，影响着欧洲人对热带世界社会和人种的看法。

西方殖民统治的理论工具：『热带病』定义

□ 吴 晗

在莫斯利的“热带病”概念主导的时代，热带病展现的是一种自然环境的差异，热带病被视为“不健康”的热带自然环境的产物。因此，尽管当时的西方医学界在热带医疗实践中，发现欧洲人和土著居民在患病类型和疾病抵抗力等方面可能存在一些“种族差异”，但这种“差异”还不足以导致直接和公开的种族歧视殖民政策的产生，两者之间的关系依然披着“人道主义”的外衣。然而，随着现代热带医学的诞生，西方医学界对诸如疟疾和黄热病等热带病的本质有了更科学的认识，而热带病的内涵却从一种自然环境的差异演变成一种“文明”程度的差异。譬如，19世纪末20世纪初，英属西非的英国殖民者不再将西非热带环境本身视为“不健康”和“致命”的，反而将西非流行的疟疾等热带病视为当地土著社会和黑人种族“不文明”的风俗习惯，以及一系列生理和精神“缺陷”的产物，热带病成为野蛮、落后和贫穷的象征。这种“热带病”内涵的转变进一步契合了英国殖民者强化自身统治“合法性”的需求，一些带有种族歧视色彩的殖民政策也开始出现在20世纪初的英属西非。1899—1904年，在英国皇家学会和利物浦热带医学院的针对西非疟疾的歧视性医学调查报告，黑人被认定为疟疾的重要传染源。在这一观念的影响下，各英属西非殖民地陆续开始推行针对黑人的“种族隔离”住宅制度和公共卫生政策。至此，英国殖民者也将其“废奴主义”和“人道主义”的伪装撕得粉碎。

总之，近代西方医学界对“热带病”概念的认识及其历史演变，塑造着欧洲人对热带环境和土著居民的认知方式，影响着欧洲殖民者在热带世界的殖民模式和殖民政策。在殖民主义的历史背景下，近代西方医学界在热带世界的医疗实践和医学研究远非单纯的科学事业，相关具有歧视性的医学概念也成为推动欧洲列强的热带殖民进程，为其殖民利益服务的重要理论工具。

